

常熟市积分入学计分标准及分值表

层级	类别	指标	项目及分值	责任单位	备注
苏州 大 市 共 性 指 标	基础分	参保情况	在常熟市参加城镇职工社会保险并缴纳社会保险费每满 1 个月，加 5 分。	市人社局	
		居住期限	在常熟市居住年限每满 1 年加 30 分（居住年限以 2011 年 4 月 1 日以来，居住证信息管理系统登记为准）。	市公安局	
	附加分	文化程度	大专（高职）学历加 60 分； 本科学历加 100 分； 研究生及以上加 200 分。	市教育局	
		技术技能水平	职业技能等级五级（初级工）加 20 分；职业技能等级四级（中级工）、专业技术资格初级职称加 30 分；职业技能等级三级（高级工）加 60 分；专业技术资格中级职称、职业技能等级二级（技师）加 100 分；职业技能等级一级（高级技师）和特级技师、首席技师，专业技术资格副高及以上加 200 分。	市人社局	同时具备职业技能和专业技术指标的，只计加分指标最高的一项
		兵役情况	军队退役人员加 30 分。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住房公积金	在常熟市缴纳住房公积金每满一年加 5 分。	市公积金中心	累计不超过 50 分
		投资纳税	在常熟市投资设立个体工商户的，每设立 1 家加 10 分； 在常熟市投资设立个人独资、合伙企业、有限公司的，每设立 1 家加 20 分。	市行政审批局	累计不超过 40 分

		在常熟市，个人设立的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合伙经营按其个人所占投资份额分割计算）近三年实际净入库税款（包括附加费）每满 1 万元加 5 分； 在常熟市，个人近三年实际净入库个人所得税税款每满 500 元加 5 分。	市税务局	累计不超过 40 分
		参加志愿服务组织，并被“志愿常熟”平台认定为一至五星级志愿者的，每个星级加 5 分；只计最高星级分，不累计加分。	市文明办	
		在常熟市参加无偿献血，累计每捐献全血 200 毫升或血小板 0.5 个治疗量加 5 分。	市卫健委	累计不超过 50 分
		在苏州市成功捐献造血干细胞的加 100 分。	市红十字会	
		在苏州市实现遗体（或者器官、角膜）捐献者，其直系亲属加 80 分（仅限一人申请）。		
	社会贡献	个人在常熟市捐赠每满 2000 元加 5 分。	市民政局	累计不超过 30 分；接受捐赠的单位必须是使用财政捐赠票据的基金会、红十字会、社会团体、社会服务机构或者社会福利机构
		在常熟市有见义勇为行为的，以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发布的决定为准，奖励每满 200 元，加 5 分。	市见义勇为基金会	累计不超过 100 分
		在常熟市正在从事紧缺艰苦行业一年以上并签订劳动合同的，加 20 分。	市人社局等部门	市人社局每年确定紧缺艰苦行业名单
	表彰奖励	在常熟市工作生活期间，获得中央、国务院表彰奖励或者授予荣誉称号的，每次加 60 分。	市新市民事务中心	累计不超过 120 分
		在常熟市工作生活期间，获得省委、省政府及中央、国务院的部、委、办、局表彰奖励或者授予荣誉称号的，每次加 40 分。		累计不超过 80 分

常熟市个性指标			在常熟市工作生活期间，获得苏州市委、市政府及省部、委、办、局表彰奖励或者授予荣誉称号的，每次加 20 分。		累计不超过 40 分
		发明创造	发明专利获得授权并计入苏州市授权数据内的第一发明人加 30 分/件，多项发明创造可以累计计分。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累计不超过 60 分
			申请积分入学近一年内获得授权并计入苏州市授权数据内的实用新型专利（以证书授权公告日为准）的第一发明人加 10 分/件。		累计不超过 60 分
	附加分	房产情况	本人、配偶或未成年子女在常熟市拥有不满足入学条件的住宅类自有产权房建筑面积不超过 75 m ² 的加 50 分，75 m ² 以上的每增加 10 m ² 加 5 分。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最高不超过 100 分，且只计最大面积房产分数，不累计加分
		社会贡献	在苏州市实现造血干细胞采样的加 5 分。	市红十字会	
		表彰奖励	在常熟市工作生活期间，获得常熟市委、市政府及苏州市部、委、办、局表彰奖励或者授予荣誉称号的，每次加 10 分。	市新市民事务中心	累计不超过 20 分
			在常熟市工作生活期间，获得镇（街道）党（工）委、政府（办事处）及市部委办局表彰奖励或授予荣誉称号的，每次加 5 分。		累计不超过 10 分
		人才情况	符合常熟重点产业紧缺人才需求目录的，加 100 分；获得职业技能等级三级（高级工）及以上，且符合常熟市级紧缺工种需求目录的，加 100 分；符合常熟市纺织服装产业专项人才计划认定的，加 60 分；符合常熟市各镇（街道、开发区）紧缺人才需求目录的，加 60 分。	市人社局	同时满足 2 项及以上人才项目加分的，只计一项最高加分指标
		党员管理	申请人是中国共产党党员的，通过全国党员流动党员管理子系统主动向属地镇（街道）报到的，加 20 分。	镇（街道）组织部门、市新市民事务中心各分中心	

		新市民子女素质情况	在我市小学阶段获评常熟市级及以上三好学生的，每次加 60 分；获常熟市中小学生田径运动会、小学生阳光体育联赛、青少年校园足球联赛前三名的，每次加 10 分；获常熟市小学生文艺会演、中小学生美术、书法比赛一二三等奖的，每次加 10 分；获常熟市青少年科技创新大赛、小学生信息技术应用能力竞赛一二三等奖的，每次加 10 分。	市教育局	累计不超过 120 分，由苏州市教育局、常熟市教育局组织的同类项目参考执行。竞赛集体项目按获奖时间从 2022 年 9 月 1 日起纳入计分）
--	--	-----------	--	------	---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苏州市教育局基础教育处，市公安局、市人社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公积金中心、市市场监管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税务局、市行政审批局、市文明办、市卫健委、市红十字会、市民政局、市见义勇为基金会、市新市民事务中心、市纪委监委派驻市教育局纪检监察组、市融媒体中心。

增发：教育局机关各科室，各直属事业单位，各普通高中，各职业学校。

常熟市教育局党政办

2024年1月23日印发